

登入 inMotion 动感银行港币 50 元现金奖赏 (「现金奖赏」) 推广优惠条款及细则

1. 除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本行」)另有注明外，此推广优惠由 2020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2 月 20 日(包括首尾两日，下称「推广期」)。
2. 现金奖赏只适用于符合以下所有要求之客户(「合格客户」)：
 - i. 现有客户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期间登入最少一次 CITIC 流动理财或 Mobile Banking 流动理财手机应用程序；及
 - ii. 于推广期之前未曾登记本行之流动应用程序「inMotion 动感银行服务」(「inMotion 动感银行」)；及
 - iii. 于推广期内登入最少一次 inMotion 动感银行。
3. 客户登入 inMotion 动感银行之日期及时间以本行系统记录为准。
4. 每名合格客户只可于推广期内获享此现金奖赏一次。
5. 现金奖赏会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或之前存入合格客户之港币存款户口而不作另行通知。
6. 合格客户于存入现金奖赏必须持有有效的网上理财服务及港币存款户口，否则，有关之现金奖赏将被视作放弃，而本行将不会透过任何途径存入有关现金奖赏予合格客户而不作另行通知。
7. 此推广优惠不可与本行 inMotion 动感银行相关登记或登入优惠同时使用。
8. 此推广优惠不得转让、更改、退换或兑换现金。
9. 本行保留权利可以取消或删除、取代、增补或修改任何本推广优惠之条款及细则而毋须事先通知。本行将不会负责或承担任何就本推广优惠引致之任何费用、收费、损失或责任。如对推广优惠有任何争议，本行将有最终决定权。
10. 除此等条款及细则另有明文订明外，此等条款及细则订约方以外的任何人士概不可按照《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香港法例第 623 章)的规定强制执行此等条款及细则的条款或享有其利益。倘此等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明确赋予任何第三方权力根据《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执行此等条款及细则任何条款，则协议订约方保留权利可在毋须该第三方同意的情况下修改该条款或此等条款及细则任何其他条款。
11. 此条款及细则根据香港特别行政区的香港法律管辖和诠释，如引起任何争议，或者与其有关之任何争议均应提交由香港特别行政区法院处理。

12. 此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不同，一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1 App 在手 理財 | 投資 | 消費 想有就有

立即下載 



投資涉及風險。